國立善化高中111學年度導師得免兼及輪休申請書

● 得免兼申請

(※依據：110年8月31日修訂之本校導師遴用辦法第八條辦理)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＿＿於111學年度申請得免兼任導師一年，原因如下(請於下列條件勾選其一)：

□一. 年滿五十五歲者（以當年八月一日為基準）並逐年調整。
（111學年51歲；112學年52歲；113學年53歲；114學年54歲；115學年55歲）

□二. 常年擔任本校學生競賽團隊主要訓練指導教師

□三. 因各領域師資結構或教務處排課需要，經教務處與學務處協商者

□四. 產後一年內之女性教師

□五. 懷孕待產者

□六 留職停薪、長期進修、請育嬰假者

□七. 身罹重大疾病（需持公立醫院或大型教學醫院近三個月內診斷書或證明）

□八. 因家庭或個人遭逢重大變故，致精神、體力不堪負荷者(持相關證明文件申請)

□九. 其他:

● 輪休申請(以現任導師/行政為限)

(※依據：110年8月31日修訂之本校導師遴用辦法第八條辦理)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＿＿於111學年度申請導師輪休一年，原因如下(請於下列條件勾選其一)：

在本校至110學年度止

□一. 連續擔任導師(含行政)職務滿三年

□二. 連續擔任導師年資積分(含行政)達四分

此致　本校導師遴用委員會

教師簽章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111 年　　月　　日

(有需求之師長，敬請填妥本申請表，最晚至 111.3.16(三)下班 前，擲回學務處，感謝您的協助)